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证券代码：000821 公告编号：2017-114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
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于2017年11月30日召开的2017年第67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京山轻机，证券代码：000821）自2017年12月1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待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核准文件后将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1月30日